

你一直留在 让我哭泣的远方

WAKE LOVE UP IF YOU HEAR ME
云敖◎著

有时，我们以为自己失去了爱的能力
其实只是在等那一个人的出现

时光纪众多女性言情名家
都市女人的情感治愈读本
鼎力推荐

他的温柔，是女人的珍宝，
还是毒药？
网络原名《男人的好》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| 凤凰联动
▲江苏人民出版社 | FONGHONG

凤凰(3D)自助珠宝世界

芯片：京润——尊贵云纹云鼎翡翠吊坠留真一念
8.0000 其他出男人
(征求意见)

你一直留在 让我哭泣的远方

Wake Love Up If You Hear Me

云敖◎著



你一直留在一朝一夕皆

想云音

得心应手

刻骨铭心

别人家事

w\red

十指春风

自酿出风流

醉出风流



(感谢你本命年好翡翠的珠光宝气醉出风流)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你一直留在让我哭泣的远方/云敖著. —南京：江苏人民出版社，2009.8

(时光纪)

ISBN 978-7-214-04822-6

I . 你… II . 云… III . 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 IV 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132304号

书 名 你一直留在让我哭泣的远方
著 者 云 敖
责任编辑 刘沁秋
文字编辑 冀南溪
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 (南京湖南路1号 邮编: 210009)
网 址 <http://www.book-wind.com>
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(南京湖南路1号 邮编: 210009)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670毫米×970毫米 1/16
印 张 14.5
字 数 208千字
版 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214-04822-6
定 价 23.00元

(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)

目
录

C
O
N
T
E
N
T
S

第一章 遇见流年中最后的阳光 /1

人生有很多个拐弯，她初次见他时才忽然明白，原来真的有转角遇见爱这回事，因缘际遇，妙不可言。

第二章 路过一条叫做爱情的河 /17

他越是温柔越是体贴，反而将她推得越远，这个世上，没道理的事太多了，不差这一件。

第三章 当秘密被时光遗忘后 /41

生命中如果没有一段值得留恋的感情，至少要经历一幕深刻，以至于直到很久很久以后，她还会时常记起这个美妙的夜晚，记起他嘴角的甜蜜。

第四章 姹紫嫣红开遍 /65

望着雨幕，他忽然有些害怕，不是不愿努力，而是怕他即使再付出，以她这般的态度，最终也得不到幸福。

第五章 谁能讲得明寂寞的颜色 /87

婚姻是一场精疲力竭的赌博，没有信心就不要入这个局。他委屈地对她说：“我只对你一个人不正经。”

第六章 就算全世界在下雪 /108

当她重温此番浪漫的时候，感动多过于心动，想起的仍是那个男人，那个她想爱却无法得到的男人。

第七章 我怀念的是无话不说 /130

每个成年人心的背面都有泪滴，有的愿意给人看，有的不愿让人知道。

第八章 请不要让我再去流浪 /154

他头痛地想：初恋，可不可以不那么刻骨铭心呢？相遇，不是太早就是太迟，可不可以恰恰巧呢？

第九章 心是一扇永远关不上的窗 /179

男人的好，只有在他身边的那个女人才知道。她笑着摇摇头，宁愿与他们只做没交集的平行线。

第十章 这世上至少有你懂我 /201

命运是锁，锁住时间，锁住感动，锁住曾经的美好。她站在海天一色中感念他，心底仅余一片孤寂的苍白。

第一章

遇见流年中最后的阳光

佟煦朗到家的时候，毫无意外看到客厅沙发上独坐着一名端庄秀丽的陌生女子。他像从前一样不经意地打量了几眼，只捕捉到那名女子长发柔顺，气质娴静，跟前几例相比较，属于清纯文雅型。

老妈就是偏好这种小家碧玉，一点新意都没有。他对相亲这种事一贯兴趣缺缺，当下也只是耸耸肩，大步走向2楼的卧室。

他在房间里慢悠悠地换下军服，然后懒洋洋地靠在床上看军事杂志，好一阵子过去还不见门外有动静，不禁觉得奇怪——要是平日，老妈早就拉着人家姑娘上来搭讪了。这一次似乎与之前的不同。

在好奇心的驱使下，他很快翻完了手里的杂志，决定下楼会会今天的贵客。

佟煦朗走到她对面的沙发前坐下，本以为对方会立刻自动站起来自我介绍，不想她却依旧安然坐在原处，表情自若地翻着手里的小说。

难道是欲擒故纵？好奇心被勾了起来，佟煦朗倒想看看接下来她会有何表

现，于是轻咳一声，率先说话：“小姐，请问你找谁？”

正沉浸在书中的林森森循声抬头，不知什么时候，面前已坐了一位浓眉大眼、英气十足的男人，正彬彬有礼地向她问话。她一怔，随即明白过来他应该就是这家女主人沈阿姨的儿子。

林森森四下一望，刚才为她倒茶的保姆不知到哪儿去了。她低头看看表，已经过去了半个小时，可还不见沈阿姨回来，还是下次再来拜访吧。她把书放回沙发旁的书架，起身告辞：“不好意思，我是来找沈阿姨的，既然她不在，那我改日再来。”

其实他心里清楚这是母亲惯用的伎俩，放任相亲中的男女先自然认识，再半路杀出来撮合。佟煦朗没想到她这么快就走，以为她害羞。换作往常，他一定巴不得女方快点离开，可今天不知为什么竟有点不舍，这种陌生的感觉让他有些措手不及。就在刚才，她抬起头来的瞬间，他笔直地望进她清澈淡定、微微泛着琥珀色光泽的眼眸，心似乎在那一刻忘记了跳动，让他只能像个傻子一样愣愣地直视她，直到她说出告别的话。

他避开她的视线，目光不着痕迹地掠过她的脸。温婉的瓜子脸，下巴略尖，皮肤白皙；秀发修剪合宜，乌黑富有光泽，没有任何修饰的痕迹；她的鼻梁很挺，秀气中带着一抹倔强。倔强？她的性格会是这样吗？

佟煦朗忽然觉得有那么点意思，于是破天荒地开口挽留：“没事儿，你坐，她过会儿就回来了。”

林森森不习惯与陌生男子相处，执意要走。

他送她到了门口，沈碧芯正好回来了。“森森啊，怎么要走呢，你看我菜都买回来了，留下来吃顿便饭吧。”

“不用了，沈阿姨。叶奶奶让我给您带的东西已经放在屋里了。您甭麻烦，我先回去了。”

沈碧芯故意把脸一板，说：“你这孩子，还跟沈阿姨客气呢。我和你爸妈多少年交情了，吃顿饭还推三阻四的，你再这样我可生气了啊。”

林森森只好又留下来。她径自坐回原处，拿起原先那本书来看，丝毫没有

与佟煦朗攀谈的意思。佟煦朗努力几次都没得到回应，只好到厨房找老妈闲聊。

“老妈，今晚给我做什么好吃的？”佟煦朗站在沈碧芯身后为她按揉双肩。

他平日都在空军学院里，只有周六回家住一晚，周日又要赶回去。沈碧芯就这一个儿子，自是疼爱有加，每次他回来都要亲自下厨做几道他爱吃的菜。

“又偷菜吃，当心烫！一会儿就上桌了，猴急什么。”

佟煦朗边把拈来的牛肉片扔进嘴里，边装作漫不经心地问：“外头那个什么来路？”

“人家什么来路关你什么事？”沈碧芯斜他一眼，“不是我爱给你介绍女朋友，你要是早点给我带个正经姑娘回家，我还急什么？也不想想自己几岁了，要放在古代都当爷爷的人了，还一点儿不着急。你当你还是英俊小生啊？早知道你喜欢当和尚，当初我就该送你去少林寺。”

佟煦朗听他老妈唠叨了那么多年，早就习惯了左耳进右耳出。

沈妈妈边择青菜边念他：“你让我怎么说你好呢？以前你还年轻，一门心思扎根在部队为国家做贡献，我理解也支持，好男儿是该报效祖国事业为重，你爸没白教你。后来国家把你当作精英送出国培养，人人都说我养了个好儿子，走到哪儿脸上都觉着光彩。好不容易盼到你回国当了教官，也该拿出点时间谈个朋友了，可你依旧吊儿郎当没个正经，你说我能不急吗？你对待感情为什么就不能像对待工作那样上点儿心呢？我现在就剩这一桩心事了，不管怎样你得给我保证35岁之前成家。”

佟煦朗安抚地帮老妈顺顺背：“别急别急，船到桥头自然直，说不定不用等到35岁就能让您如意。您先给我说说外头那个的情况，没准这回——能成。”

沈碧芯听他前面那句还以为他已经对对象了，正乐开了花，可后面这句立刻让她的心凉了半截：“外头这个你别指望了。”

“那你把她领家里来干吗？”

“你姥姥托她给我带东西，她才来的。本来我是给你安排了一个对象，可那姑娘临时有事来不了，下星期再安排吧。”

怪不得，以往沈碧芯总在女方面前吹嘘佟煦朗有多能干，把军衔、功绩都

详细说一遍，今天却没动静，原来不是儿媳人选。

沈碧芯看儿子还在走神，忍不住严肃地提醒他：“你给我听好了，林森森——就是外头坐着那姑娘，她跟你不可能，你别瞎想了。好女孩多得是，回头我再给你挑几个，总能遇上喜欢的。”

佟煦朗被老妈冷水一泼，有些郁闷，性子里的那点桀骜也开始冒头：“平时总嚷着相亲相亲的，我好不容易看上一个，您又不同意。”

沈碧芯叹了口气，千不该万不该，不该让林森森今天过来。她语气坚决地说：“不行就是不行，她心态不正常。说出来你别吓着，她吃斋念佛，生活过得跟个尼姑似的，还宣称一辈子独身不嫁。”

佟煦朗有些意外，想想林森森打扮挺入时的，不像老妈说的那样，不由地说：“妈，您别听人胡说。”

沈碧芯立刻绷起脸来：“谁胡说了？她亲口跟我说的。”

这事说起来她就有点感慨。

“你不知道，你姥姥家和林森森的父母是邻居，你姥姥几乎是看着林森森长大的。这孩子从小又聪明又懂事，你姥姥总说这个外孙媳妇儿她是看中意了。后来小林来了本城，我当时觉得我们两家还挺有缘。你那会儿正在国外深造，我怕她被别人订走，就跟她把你的情况说了，没想到她一口就拒绝了，还说什么‘不打算结婚’。我做了几次工作都没成，还把这事跟你姥姥说了，你姥姥也拿她没办法，你还要去自讨没趣？”

佟煦朗听到这里不禁大感惋惜，原来她就是姥姥口中常提到的那个邻居女孩，自己居然一次也没见过。想想也是，姥姥家离这里山长水远，父母又终日忙碌，几乎每隔几年才能见上一次，而且多数时候都是把老人家接到家里来小住。印象中母亲只带他去过姥姥家那么一两次，而且都是在暑假里，隔壁似乎没人，估计是趁着孩子放假全家出门旅行去了。或许那时缘分未到吧，他这么安慰自己。

佟煦朗活这么大岁数没谈过恋爱，当然也不知道女孩子的心。不过像林森森这样的真的很少见。一个女孩子怎么会无缘无故想要单身一辈子？这个外

表文静骨子里冷漠的女人，背后是不是藏着什么故事？

他把她兴趣更浓了。

晚饭过后，林森森陪着沈碧芯聊了一会儿家常，不多久就要起身告辞。佟煦朗提出要送她，她在母子俩的盛情下推辞不了，只好点了头。

从楼里出来，林森森顿时感到轻松不少。这家的男主人佟烈宇是军区大院里职位最高的，女主人沈碧芯是市文联主席，不管相处再怎么融洽，还是会有些拘谨。

佟煦朗一扭头，正看到她如释重负的表情，不由得笑了：“是不是猛然松了口气？几乎每个从我家里出来的人都有这种感觉，就好像警报解除一样。其实我父母都挺好相处的，太客气了反而别扭。”

林森森笑了笑，没有答话。

她第一次单独与一名高大英武的男人结伴同行，总觉得不自然。路上不时有军区家属从他们身边经过，不经意地都对她投去惊讶的眼神。她被人看得混身不自在，他却已经习以为常，大方怡然地跟人打招呼，声音里有着明显的笑意。

她偷偷转眼，余光瞥到他挺拔的身姿和端正的步伐，一副典型的军人姿态。他和她所见过的男人都不一样。她认识的男性里，大多是文质彬彬的书生或是举止优雅的绅士，难得有这么强健威武又这么英俊耀眼的男人。他身上散发出的强烈阳刚气息令她感到陌生。在这种强势的气息笼罩下，她觉得有种无形的压迫感。

眼看着就要走出军区大院的正门，她终于忍不住开口说：“就送到这里吧，我住得不远，自己回去就可以。”

佟煦朗停下脚步，夸张地挑了下眉，一副受伤的表情：“我的样子很可怕吗？你怎么好像总防着我。”

“我不是这个意思，我只是不喜欢麻烦别人。”

他爽朗地笑道：“不麻烦，我顺道散散步。”他重新迈开步子，一边用轻松

的语气问道，“你叫林森森？”

她点点头。

佟煦朗忽然朗声大笑，把她吓了一跳。他边笑边解释：“对不起，我不是笑你，只是突然想到阴森森这个词。”他随即意识到自己的失礼，不由转过头，小心翼翼地看她，“你不会生气吧？”

林森森也笑了出来：“你不是第一个这样说的人，多数人都会想到这个词。”

佟煦朗乍见她的笑容，愣了一下，随后也笑了：“嗯，你父母取名字真有意思。”

她轻声叹了口气。

佟煦朗看她比刚见面时放松不少，于是厚着脸皮套近乎：“一定有很多人叫你森森吧，我叫你林林怎么样？”

林森森的目光冷了下来。她不喜欢别人自来熟套近乎，尤其是刚认识的男人，这种举止给她轻浮之感。

佟煦朗在心里哀叹，怎么忘了她骨子里的冷漠呢？不过他并不后悔，他喜欢自己给她取的昵称。林林，林林，他在心里又喊了几遍过过瘾。

“对了，听说你是作家？”

“写作是我的工作。”

佟煦朗点头道：“这个职业很适合女性，不辛苦而且比较随意。对了，你还不知道我的名字吧？我来自我介绍一下，我叫佟煦朗，和煦的煦，晴朗的朗。”他指着自己的鼻子笑道，“是不是很阳光？”

6

她略微打量了他一眼，英俊魁梧，热情爽朗，充满阳刚之气，让人想起夏日最炫目的阳光。

“我是空军。”他为自己的职业感到自豪，说到这里便有些神采飞扬，“确切地说我是一名空军学院的教官，目前是副师职上校。”

很意外的，林森森居然说了一句赞扬的话：“你很厉害，我听说 30 来岁能领团职以上的不多。”

他笑了：“我今年 33 了。其实你说的没错，只不过空军有一定的特殊性，

只要从空军大学毕业就有上尉军衔。”

“所以你就选择了空军作为职业？”

佟煦朗发现她似乎对他有些误解，连忙解释道：“其实也不是为了那些特殊性，主要是我不想在老头子的管辖范围内，所以才没报考陆军学院。”

她倒没想到佟煦朗会这么说，不禁重新打量了他一番。总体来说他是一个相当不错的男人：长相好，有才能，出身于高干家庭，却有自己的理想和追求，该是很多女性梦寐以求的对象……呸！他好不好关自己什么事？林森森及时醒悟，暗暗唾弃自己。

她不再说话，佟煦朗看她沉默了，一时也找不到话题，只是配合她的脚步静静走着。晚风徐徐袭来，有一股淡雅清香钻入他的鼻间。难得有闲暇散步，又有佳人相伴，他的嘴角不自觉地微微翘起，心情异常舒畅。

只可惜这惬意只持续了10分钟就结束了。林森森在小区门口停下，坚决不让他再送。看得出来，她在潜意识中总是对试图走近她的男人有种根深蒂固的防备。

佟煦朗不好强求，只好站在原地目送她的身影渐渐远去。夜晚的风大，吹起了她乌黑的长发，影子被路灯拉得很长，看起来更加纤弱。他始终觉得，像这样纤柔细致的女子应该被保护在男人强劲有力的臂弯中才对。

只是，要让她卸下心防也不是件易事。他低叹了口气，摇摇头，转身大步朝回家的路走去。

——我叫佟煦朗，和煦的煦，晴朗的朗，是不是很阳光？

佟煦朗的自我介绍让林森森不觉想起不久前刚认识的另一个男人。

——我叫陆峻晖，山峰峻峭的峻，代表阳光的那个晖。

两个人都自称阳光，却给人完全不一样的感觉。相形之下，陆峻晖更像是春天暖暖的晴光，佟煦朗则宛如夏日烈阳一般的炽热。

其实，林森森只是坚持独身主义，并不是厌恶男性。她也有一些异性朋友，然而他们与她也只能是普通朋友，一旦关系发生微妙变化，她就会立刻拒绝这

份感情，逃之夭夭。而相对的，她的冷漠乖张也令试图追求她的男士们望而却步。这年代，满大街都是活泼主动的女孩，有谁愿意伺候她的孤僻怪异？

林森森和陆峻晖相识的原因很简单。她的一部作品被改编成连续剧，开拍前，导演特地请她跟剧组重要成员见见面，给他们讲解一下原著的思想精髓，以便演员更快地融入角色。

那天晚上，当林森森走入胜日酒店的豪华包厢，第一眼看到的就是剧中男一号的饰演者——陆峻晖。他穿着一件简单的黑色衬衫，俊逸脱俗，温和内敛，没有过多的修饰，然而那双异常明亮的眼睛在璀璨吊灯的映照下熠熠生辉，给人感觉正直可信，那一刻，几乎让林森森认定，他就是自己笔下所写的那个角色。

席间，他一直很认真地倾听着导演介绍其他演员的经历，并没有因为自己的角色最重要而显得高人一等。被夸赞时，他甚至有些腼腆，脸色微微发红。

难得在娱乐圈遇到这种率真的男人，林森森在一开始就对他有一些好感。

仿佛有心灵感应一般，正当林森森因为佟煦朗而联想到陆峻晖时，电话突然响了。她接起来一听，话筒里传来陆峻晖作为演员特有的清晰明朗的声音，说是希望和她谈一谈剧中的人物。他的语气非常诚恳，加上她也答应过导演会尽力协助拍摄，于是同意了见面详谈。

下午两点差五分，林森森到了约定的绿野仙踪茶餐厅，快速扫视了一周，对方好像还没来。很快就有侍者走来，礼貌地问她是否姓林，跟一位陆先生有约。她点了点头，便随着侍者进入一间半封闭的卡座——原来陆峻晖早就到了。

打量着较为隐秘的空间，她这才想起他是明星，自然会尽量避免在热闹区域曝光。“不好意思，陆先生，让你久等了。”

陆峻晖在她进入卡座那一刻便起身迎接，态度自然地为她拉开了椅子。听她这么说，他笑着摆手：“没关系，我也才来一会儿。”

林森森对他的好感又添几分，微笑着打趣：“你不戴墨镜或帽子，不怕被你的影迷认出来吗？”

陆峻晖腼腆地一笑：“不需要，我只是一个普通演员罢了，被认出来的机会不多。”

“你太谦虚了，我看你演的作品，角色塑造得非常成功，我很钦佩。”

陆峻晖被她夸得有些不好意思，脸又微微发红，幸好她很快将话题转到剧本上。他们开始讨论剧中人物的性格、思想以及由此而生的一些行为特征。

时间流逝得飞快，谈完剧本，两人一时找不到话题，便各自低头捣弄着杯里的饮料，气氛有些尴尬。

这时，恰巧制片商来电话催陆峻晖回剧组，于是他们就此道别。

陆峻晖坐在车里仍在回味。

今天林森森穿了一条粉色连身裙，更衬得她发乌肤白，气质动人，仿佛从童话里走出来的公主。他从没想过自己能够遇到这样一个人，外形清丽，神色淡然，有着遮掩不住的灵气与才气，犹如一朵不染尘世的空谷幽兰，只能远观无法靠近。

当初，看完剧本，他对这个故事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，才会二话不说就接下了这个角色。可他万万没想到如此扑朔迷离、惊悚骇人的情节居然出自一个妙龄女子之手。她实在令他太过震惊，又太过惊喜。难怪人说腹有诗书气自华，没有比写作更适合她的职业，她可以在自己构筑出来的世界中保有一分安宁，不受外界打扰。

娱乐圈里不乏各色各样的女子，有艳丽如火的，也有清纯似水的，可惜没有一个能够让他的目光驻足，他总是坚持着自己的原则。只有当清傲淡雅的才女林森森走进他的世界时，他才觉得眼前一亮，在对她的才华、她的独立感到钦佩的同时，仰慕之意也油然而生。然而，他又因为她的不易亲近感到苦恼，她总是疏离而礼貌，拒绝别人进入她的世界。

如何才能接近她多一些？陆峻晖反复思考着这个问题。

正好这时车子路过本市最大的书城，他忽然有了一个念头：俗话说文如其人，或许，通过阅读她的书，会发现她隐藏的内心世界。想到这里，他急忙叫

司机停靠路边。

皱眉看了眼来来往往的人流，他细心地掏出揣在身上的一副眼镜戴上，微微低着头进了书城。好在他戴着眼镜穿着普通的样子跟银幕上差距不小，倒也没人认出他来。

在书城里，陆峻晖按着目录一本本收集林森森所著的全套作品。书架上只剩下寥寥数本，可见其畅销程度。

他拿起一本时却遗憾地发现最后几页被撕开了。他询问一旁的售书员，知道了这是库存的最后一本，正在犹豫，不巧身后有一只手伸过来，从书架上将那本书拿走。陆峻晖急忙转过身去，只见一名穿军官服的年轻男人抱着一叠书大步走向了收银台。

还是晚了一步，他叹了口气，捧着只差一本的套书去结账，心里始终有一些遗憾。

佟煦朗软磨硬泡才从沈碧芯那里打听到林森森的一些事情。

据说，她就读于某名牌大学的法律系，毕业后开始从事写作，与众不同的是她的作品均是破案题材的悬疑推理小说。这似乎在情理之中，传言她大学时期就对犯罪心理学颇有研究。她一个年纪轻轻的女孩子，能够在百花齐放的文坛占据一席之地，拥有大批读者真的很不容易，至少佟煦朗就深感佩服。

为了更理解她的内心，趁着休假，他就迫不及待地跑去本市最大的书城购书。

当听到一位年轻男子与售书员的对话后，佟煦朗当机立断地拿走了架子上仅剩的书。尽管有些脏污破损，可有的看总比没的看要强。多年来果断利落的作风让他从未有过失误后悔的决策，这次也不例外。得意地偷瞄了一眼那名男子的懊悔神情，他更是庆幸自己该出手时就出手，犹豫只会让人错过许多东西。

匆匆提着一袋书回家，佟煦朗一回房便急切地摊开来读。他要看看这个小女人到底有才到何种程度，能够让如此多的读者把她当作女神来膜拜。

晚饭时分，沈碧芯皱眉盯住拿本书放在餐桌上边吃边看得津津有味的佟煦

朗。她用筷子头敲了敲桌面，提醒他：“喂喂喂，专心吃饭，看什么书这么入迷？”

佟煦朗正沉浸在书里故事的氛围，压根没听到老妈的念叨。只见他适才还表情严肃似在思索重要问题，现在又豁然放松点头称赞：“原来如此！”

沈碧芯忍无可忍，一把将书夺过来：“到底什么玩意，鬼迷了心窍似的。”

这一看非同小可，只见封面上写着：《钻戒》林森森著。

“嘿哟，我道你在房间里看什么，半天不下来吃饭，好不容易叫下来了还书不离手的，敢情真被她迷住了！”

佟煦朗恍若未闻，脑海里还在回味刚才的情节，待他回过神来却猛然一拍桌面赞道：“有才，真是太有才了！”

“有这么好看吗？我还真不信邪了。”沈碧芯忽然来了兴趣，翻开小说第一页。

晚上10点，沈碧芯敲开了宝贝儿子的房门：“这本我看完了，还有吗？”

正趴在床上埋头苦读的佟煦朗指指书桌：“全在那儿了，您别都弄走了，给我留两本。”

沈碧芯顺手拿了一本，又走过去敲他的头：“臭小子，早点休息，别看太晚了。”

佟煦朗晃了下脑袋，回了句：“说您自个儿吧。”

凌晨3点，佟煦朗看书看到肚子饿，下楼找吃的，发现书房隐隐透出一丝灯光。他走过去推开门，嘿，居然不是公务繁忙的老爸，而是老妈。

“老妈，还没睡呢？”

沈碧芯被忽然发出的声音吓了一大跳，摸着胸口气恼地回手打了他一下：“臭小子，你想吓死我啊，正看到碎尸案呢，进来怎么不敲门？”

佟煦朗呵呵笑着：“您一个人在书房里看侦破小说难道不害怕？”

沈碧芯白了他一眼：“我怕在房里吵到你爸休息。”她重又把书拿起道，“你来得正好，这篇我没看懂，你给我讲讲。”

佟煦朗随脚勾了张凳子在她身旁坐下：“哪儿没看懂？”

“你看，这里说他明明从圆孔里看到凶手使用凶器了，可死者为什么不是

被这凶器所杀呢？”

“哦，您漏看了一段吧，我给您翻翻。您看这里写着他从圆孔里看到的情景其实是被犯罪分子误导的，实际情况应该是……”

听儿子细细分析了一遍，沈碧芯恍然大悟：“哦，原来是这样，我错漏了一页就看不懂了，这情节可真够扣人心弦的，难为这孩子想得出来。你看这书名都叫什么钻戒啊，黄玫瑰啊，一双红舞鞋之类的，不知道的还以为是言情小说呢，谁知道竟然暗藏玄机，叫人看得……”

佟煦朗有点得意，没等老妈说完，就自动接上话去：“欲罢不能，是吧？那些书名很有学问的，都是案子里的重要线索。我家林林不简单，说真的，从出生到现在，我还没遇到过几个打心眼里佩服的女性。目前为止就两个，一个是沈碧芯女士，一个就是她了。”

“去你的，还我家林林，臭美吧你！人家小林才不稀罕你的佩服呢。”

佟煦朗咧嘴一笑：“嘿，您别小瞧我，我已经打定主意追她了。”

做母亲的打击他：“我说多少次了，她不会肯的，你干吗非得浪费时间去碰那个钉子？”

“越是难度大我越是要挑战，从小到大，您见过什么事情难倒我没有？我一定能把她娶回家，您看好吧。”

沈碧芯合上书本斜了他一眼：“做你的千秋大梦去吧。”

第2天傍晚，餐桌上，佟烈宇看着精神不济的母子两人，觉得很好奇：“你们娘俩昨晚都干吗去了，睡到今天中午才起来？”

佟煦朗咬着筷子不正经地答：“看您儿媳妇的大作呢，您要不要看？”

沈碧芯白了他一眼，斥道：“不许在你爸面前瞎说，八字还没一撇的事。”

佟烈宇当他闹着玩，也板着脸训道：“给我坐直了好好吃饭，像什么话，没个军人的样。”

佟煦朗知道现在跟他们说这些还为时过早，于是挺直腰板不再说话。

勇于出击才是军人该有的风范，他心里一笑，暗暗下定了决心：林森森，我追定你了！